

股票代码：001896

股票简称：豫能控股

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3

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与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开展融资租赁（售后回租）业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融资租赁业务（售后回租）业务合作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为拓宽融资渠道、调整贷款结构，根据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子公司鹤壁丰鹤发电有限责任公司（简称“丰鹤公司”）拟将部分生产设备以“售后回租”方式与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工银租赁”）开展融资租赁业务，融资金额 4 亿元，期限 4 年，租金利率为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4.75%（不含税），租赁咨询费为融资总额的 1.6%（不含税）。在租赁期间内，丰鹤公司以回租方式继续占有并使用该部分生产设备，同时按双方约定支付租金和费用，租赁期满，丰鹤公司以约定价格回购此融资租赁资产所有权。

公司与工银租赁无关联关系，以上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、不构成借壳。

（二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召开董事会 2019 年第 1 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子公司与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（售后回租）业务的议案》，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

本次交易生效不需要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。

二、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

住所：天津市广场东路 20 号

法定代表人：赵桂才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180 亿元

经营范围：融资租赁业务；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；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；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；同业拆借；向金融机构借款；境外借款；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；经济咨询；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；为控股子公司、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；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；进出口业务。

三、交易标的情况

标的名称：#6 汽轮机、#5 发电机、#6 发电机等设备

类别：固定资产

权属：交易标的产权清晰，不存在抵押、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，不涉及诉讼、仲裁事项或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，以及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出租人：工银租赁

承租人：丰鹤公司

交易类型：售后回租

租赁标的物：#6 汽轮机、#5 发电机、#6 发电机等设备

租赁融资金额：人民币 4 亿元

租赁期：4 年

租金利率：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4.75%（不含税）

咨询费：融资总额的 1.6%（不含 6% 增值税），放款前一次性支付

租金收取方式：按季等额还本并支付利息；承租人按照约定向出租人支付租金，同时承担设备的维护和保养等义务。

承租人在租赁期满向出租人支付 1.00 元价款购买设备余值，设备所有权转回承租人。

担保方式：丰鹤公司 40% 收费权质押。

五、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交易有利于盘活公司存量固定资产，拓宽融资渠道，为公司经营提供长期的资金支持。公司本次拟进行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，不影响公司生产设备的正常使用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.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第 1 次临时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年2月2日